

立法會 *Legislative Council*

立法會CB(1)1020/18-19(04)號文件

檔號：CB1/PL/ITB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9年5月10日舉行的會議

有關數碼個人身分計劃的背景資料簡介

目的

本文件就數碼個人身分("eID")計劃提供背景資料，並綜述議員過往討論此課題時提出的意見及關注事項。

背景

2. 行政長官在《2017年施政報告》中提出推展3項智慧城市重要基礎設施，當中包括為所有香港居民提供"eID"。政府當局於2017年12月15日公布《香港智慧城市藍圖》("《藍圖》")。¹《藍圖》概述將香港構建成為世界領先智慧城市的願景和目標，並勾劃出未來5年的發展計劃。eID計劃即為《藍圖》其中一個智慧城市項目。

3. 據政府當局所述，建議的eID可視為一條綜合的數碼身分認證鎖匙，讓市民可簡易並可靠地接達不同的政府和商業電子服務。使用eID與否屬自願性質。eID系統可根據《電子交易條例》(第553章)提供具法律效力的數碼簽署功能，用作處理合約、法定文件及程序、重要商業交易等用途。

4. 在電子政府服務方面，eID可用於在網上提交續領牌照申請、預訂場地、預約排期或簽署文件。eID亦可用作授權提取

¹ 《香港智慧城市藍圖》可在智慧城市專門網站(www.smartcity.gov.hk)下載。

已儲存在電子服務系統內的資料來預填網上表格或更改住址，以及透過統一身分認證推動開發跨部門或機構的電子服務和簡化作業流程。政府當局發展eID的長遠目標是使所有政府部門以至公營機構都必須支援使用eID。

5. 政府當局表示，當局會積極推動公私營機構利用eID。政府當局在設計eID系統時會開放應用程式介面，讓系統在日後可靈活地支援公私營機構提供的服務。

6. 立法會財務委員會("財委會")於2018年5月11日批准開立一筆總數1億1,200萬元的承擔額，用作建立一站式網上系統以提供eID。政府當局預期該系統可於2020年投入服務。

過往的討論

7. 政府當局曾於2018年1月8日的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向委員介紹《藍圖》的主要內容；而在2018年3月12日的會議上，政府當局則尋求事務委員會支持當局就3項主要基礎建設項目(包括eID系統)提交的撥款建議。事務委員會委員支持該等撥款建議，但就eID的應用方面提出了若干問題。相關事宜亦曾在2018年5月11日的財委會會議上討論。議員提出的主要意見和關注事項及政府當局作出的回應綜述於下文各段。

普及eID系統的措施

8. 部分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如何推廣使用eID。委員特別問及政府當局會否實施一站式登記安排，以方便市民使用各項公共服務(包括選民登記)和取用儲存於公營及私營機構的個人紀錄。政府當局解釋，建造相關基礎設施的目標是鼓勵市民在使用公共電子服務及與政府和商業機構進行網上交易時廣泛利用eID。進行登記將會頗為方便和容易。舉例而言，市民可以其智能電話登記eID以使用某項服務，並可利用智能電話透過eID系統進行身分確認。

9. 委員認為，當局必須完善相關的法例，以防止eID涉及的個人資料受到濫用和確保eID系統可獲得公眾信任。部分委員詢問，在eID投入運作後，市民是否無需使用eID仍可按照慣常做法進行商業交易或使用服務，例如向服務提供者提交個人資料的列印本和親身前往辦理有關手續。部分委員關注到，由

於很多長者都沒有智能電話，這會令eID在應用上難以全面普及。

10. 政府當局表示，在eID投入運作後，市民可自由選擇是使用eID還是以慣常方式進行交易。為推廣使用eID，政府當局會致力營造有利的環境，例如提供應用程式介面以方便電子服務供應商在其服務中加入eID功能。至於長者用戶，政府當局承認很難改變長者的習慣，故須給予長者較長時間讓他們適應使用這項新科技。

私營機構的參與

11. 委員詢問，政府當局會否讓第三方公司參與應用程式介面的設計和開發，令使用eID認證的服務可加快推出。部分委員詢問，eID會否應用於金融範疇，例如"認識你的客戶"平台("KYC平台")，讓金融機構能更有效遵從各項規管要求。政府當局告知委員，當局正與相關持份者/監管機構合作，研究開發應用程式介面和KYC平台應用程式的細節。

保障私隱

12. 鑒於政府當局將能收集市民大量個人資料，並會與其他各方共享該等資料作大數據分析用途，部分委員關注個人資料及私隱可能會外洩，尤其是在使用eID系統時外洩。政府當局向事務委員會保證，政府有責任根據《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第486章)保護個人資料。此外，市民使用eID進行身分認證以取用政府網上服務時不用披露個人資料，因為eID系統是以用戶獨有的生物特徵資料，例如指紋、臉部、視網膜掃描或話音特徵來核實其身分，因此無需在互聯網上傳送任何個人資料。

投入運作的時間

13. 部分委員注意到，當局會在2018年下半年進行eID計劃的招標工作，而目標是於2020年年中展開運作。他們要求政府當局加快進度。部分其他委員質疑政府當局會否有足夠時間為2020年推出eID作好準備。

14. 政府當局表示，在2020年推出eID的目標應可達成。政府當局預計，eID在2020年推出時可用來接達目前已在網上提供的政府服務。當局期望所有政府部門的公共電子服務於5年內支援

應用 eID。醫院管理局和金融管理局等公營機構所提供的其他服務亦可能會納入其中。

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的質詢

15. 多名議員(包括莫乃光議員、陳振英議員及區諾軒議員)曾就 eID 計劃的相關事宜在立法會會議上提出質詢。該等質詢的詳細內容及政府當局所作答覆可透過載於 **附錄** 的超連結閱覽。

最新情況

16. 政府當局將於 2019 年 5 月 10 日向事務委員會簡介 eID 計劃的工作進展。

相關文件

17. 相關文件一覽表載於 **附錄**。

立法會秘書處
議會事務部 1
2019 年 5 月 7 日

相關文件一覽表

文件來源	會議日期/ 發出的日期	文件
政府當局	2017年1月18日	行政長官 2017 年施政報告 施政報告
立法會會議	2017年11月22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 14 項質詢 為香港居民提供數碼個人身分
	2018年3月28日	陳振英議員提出的第 15 項質詢 發展香港為智慧城市
	2018年4月25日	區諾軒議員提出的第 1 項質詢 在香港科學園內設置的多功能智能燈柱
	2018年7月11日	區諾軒議員提出的第 7 項質詢 出入境通關措施
	2019年4月17日	莫乃光議員提出的第 15 項質詢 構建數碼個人身分系統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年1月8日	政府當局就香港智慧城市藍圖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429/17-18(03)號文件 有關發展智慧城市的最新背景資料簡介 立法會 CB(4)429/17-18(04)號文件 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4)699/17-18 號文件

文件來源	會議日期/ 發出的日期	文件
資訊科技及廣播事務委員會	2018年3月12日	<p>政府當局就智慧城市重要基礎建設提供的文件 立法會 CB(4)701/17-18(03)號文件</p> <p>政府當局就2018年3月12日會議席上所提事宜作出的回應 立法會 CB(4)1051/17-18(01)號文件</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CB(4)1197/17-18號文件</p>
財務委員會	2018年5月11日	<p>基本工程儲備基金 總目 710——電腦化計劃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新分目「數碼個人身分」 新分目「敏捷開發政府服務的數碼轉型」 FCR(2018-19)9</p> <p>會議紀要 立法會 FC9/18-19 號文件</p>